

扶贫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XX镇XX村驻村扶贫工作队督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优质5篇)

随着个人素质的提升，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我们在写报告的时候要注意逻辑的合理性。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扶贫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XX镇XX村驻村扶贫工作队督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篇一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镇党委：

一、请销假制度不规范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我村工作队员已严格按照《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进一步严明驻村工作队、工作队员工作纪律的通知》要求，请假事由充分、具体，佐证材料足够，未出现工作队员以回单位开展单位工作为事由行请假，并按程序逐级审批。目前已完成今年3—10月的请假条的检查、复印存档、佐证材料的补齐工作。

二、工作履职不到位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1.我村工作队员积极发挥扶贫政策宣传员、脱贫致富组织员、脱贫攻坚战斗员、资金项目监督员、移风易俗引导员“五大员”作用，及时跟踪掌握xx村3个易地搬迁点□cd级农村危房改造等项目实施进度，详细了解12个村民小组农户动态信息。

3. 实时记录工作动态并在综合服务平台上传工作日志30篇，党员驻村工作队员已参加所派驻村的组织生活会。驻村工作队员严明政治纪律，严守工作纪律和廉洁纪律，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和“八必须”“八严禁”纪律要求，未出现违纪违规问题，能够认真履行驻村帮扶职责。

三、日常考勤不规范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1. 工作队员考勤由第一书记负责，由村党组织书记审核，无代签考勤，3至10月份每月在岗情况已由第一书记汇总并经村党组织书记签字后报镇驻村工作协调小组；工作队员驻村期间每天做好“云岭先锋”手机app签到并有纸质签到。

2. 每周以书面形式向镇驻村工作协调小组报告工作情况及需当前隐藏内容免费查看要上级帮助解决的问题困难。

3名工作队员分组联系村民小组，做到了定期到组到户走访，每季度遍访所负责村民小组贫困户不少于1次，每年遍访所负责村民小组非贫困户不少于2次。宣传政策、收集资料、落实帮扶措施、协调挂联单位干部职工深入贫困户走访，做好贫困户与挂包干部的联系沟通。

按照镇党委安排部署，结合开展“三讲三评”工作，认真开展工作队员民主评议工作，正在做痕迹资料的整理归档。

四、开展“三讲三评”及民主评议工作不规范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按照镇党委统一安排部署，目前在镇挂包领导全程指导督促下落实“三讲三评”及民主评议各项工作。

五、痕迹台账不健全、不规范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目前，正在原有基础上认真收集整理相关文

件、重要会议、请销假、日常考勤、民主评议、“三讲三评”工作日志、责任任务清单、工作报告、信息简报等有关驻村工作队员管理工作的痕迹资料，并进行规范存档，做到工作痕迹台账健全、齐备、规范，确保村痕迹台账与县、镇两级一一对应。

xx镇xx村驻村工作队

20xx年x月x日

扶贫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XX镇XX村驻村扶贫工作 队督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篇二

我县组织对20xx-20xx年易地扶贫搬迁各项目乡镇进行了全覆盖排查，经认真复核，未发现搬迁对象识别不精准情况，不存在已搬迁人口不在搬迁对象范围内。

县“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共计划完成3个乡（镇）5个村建档立卡贫困户120户440人，历时2年，现已累计完成96户360人顺利搬迁入住，占总任务的80%，剩余24户80人待发改局验收后搬迁入住。

经与扶贫移民局对接核实，《未入住已脱贫名单》中，县已脱贫未搬迁入住的搬迁户共17户，其中镇2户已搬迁入住，并在系统中进行了标注；乡6户、镇9户因已脱贫户享受脱贫不脱政策的相关要求，纳入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计划，目前住房均已建设完成，正在筹备入住事宜，待发改局验收过后，入住信息再录入系统。

按照中央、省有关易地扶贫搬迁政策标准，严控三条红线，坚守三条底线，坚持“标准主导、标准优先”，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易地扶贫搬迁建房补助政策”，给予1人户家庭一次性补助3.281万元，2人户及以上家庭人均补助2.281万元，严

格控制户均自筹不超1万元，参照本县人均收入实际情况，我县不存在因搬迁举债返贫现象。

在住房面积上，严格按照“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均住房建设面积不超过25平方米”的标准，我县对20xx年—20xx年各项目乡（镇）易地扶贫搬迁住房进行全面深入排查，发现存在个别超面积问题，目前已基本完成整改。

扶贫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XX镇XX村驻村扶贫工作 队督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篇三

（一）在加强社区党组织自身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1、党务公开不全面

联盟新城社区对未在三权公开网上公示的2017年，2018年，2019年党员名单及变动情况进行公示。

2、党员发展不平衡问题。

联盟新城社区党支部积极发展和培养入党积极分子，现已发展思想觉悟高工作能力强的入党积极分子2人。

（二）涉及民生领域的问题

1、金爵小区车多棚少，车辆停放不规范，健身器材

1、联盟新城社区积极和区住建局物业对接，加强协调和沟通，已落实车棚和规范车辆停放。

2、联盟新城社区积极和区住建局，教体局，物业对接，已落实安装健身器材。

以上是联盟新城社区针对区委巡视组提出的意见进行的整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距离上级组织的要求和群众的企盼还有一些差距。今后，我们将以更深的认识、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大的力度，力促社区发展迈上新台阶。

中共川汇区城南办事处联盟新城社区党支部

2020年11月17日

房地产公司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机场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关于落实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情况报告【3】

扶贫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XX镇XX村驻村扶贫工作 队督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篇四

按照大英县委统一部署，县委第二巡察组对原国土资源局党组进行了集中巡察，并及时反馈了巡察结果，共反馈问题25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对反馈的问题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整改。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三）抓实责任分解。经多次研究完善，于4月3日制定了《关于落实县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细化了问题整改台账，明确了整改内容、整改措施、整改要求以及责任领导、责任人员等，确保每一项整改任务有人负责、有人落实。

（一）关于党的领导弱化的问题

（二）关于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到位的问题

- (三)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薄弱的问题
- (四) 关于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力的问题
- (五) 关于责任担当不强，行政执法不严的问题
- (七) 关于超职数配备中层干部的问题
- (八) 关于党的建设缺失，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
- (九) 关于民主生活会流于形式的问题
- (十) 关于党建述职评议未开展的问题
- (十二) 关于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一岗双责”意识淡薄的问题
- (十三) 关于监督执纪问责不力的问题
- (十四) 关于“三转”要求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 (十五) 关于违反规定发放钱物的问题
- (十六) 关于违规报销交通费的问题
- (十八) 关于未及时收回交易服务费、土地款和借款，长期挂账的问题

一是已催收到位土地款5141.0223万元。二是已报请县政府审定同意《全县土地欠款催收方案》，下一步将督促各责任单位照单整改，确保巡察整改“不缩水、不落空”。三是已对欠缴交易服务费的企业发催款函，若企业在规定时间内仍未缴纳，则按程序向法院提起诉讼。四是针对历史遗留欠款问题，我局正在请示县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具体研究解决。

（十九）关于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处理的问题

（二十一）关于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二十二）关于违反规定超额报销生育住院费的问题

（二十四）关于购置固定资产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的问题

（二十五）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资料不齐全的问题

一是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现金管理规定，持续加强现金库存管理。二是建立了台账，据实完善了支出票据附件。三是针对反馈的问题，已补充完善培训活动方案、活动费用预算表。四是加强财务监管，严格票据审核把关。

五是全面抓好巡察整改，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我局党组精心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整改时限，层层压实了整改责任。党组书记、班子成员按照整改责任分工，采取定期不定期方式，分层强化整改工作的监督检查，实行跟踪问效。对整改中一些重要细节，注重分类指导；对整改进展缓慢的，要求加班加点，加快整改进度，确保了整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

扶贫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XX镇XX村驻村扶贫工作 工作队督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篇五

镇2016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103户277人，有4个集中安置点，集中安置共85户218人，分散安置共18户59人，同步搬迁6户16人。2017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建房35户105人，投亲靠友2户2人，有2个小集中安置点，集中安置7户20人，分散安置共28户85人。2018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建房86户264人，投亲靠友1户2人，有4个集中安置点，集中安置共25户79人，分散安置共61户185人。

（一）加强领导，明确任务。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成立以党委书记任组长，包村党委成员、镇扶贫办、村第一书记、驻村干部、各村两委干部等为成员镇易地扶贫搬迁自查领导小组，召开镇村干部大会，明确在6月12日前各村完成易地扶贫搬迁自查，并将自查发现的问题、整改措施报镇扶贫办。

（二）精心组织，扎实推进。

镇党委政府根据我镇实际情况制定脱贫攻坚自查方案，包村领导、驻村干部、村两委干部部分组分片进行自查；检查人员进村入户严格按照县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自查参考标准进行逐户核查。全镇村干部用3天时间进村入户逐户核查后，对我镇易地扶贫搬迁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整改，取得显著成效。

（三）查找问题及整改措施。

1、搬迁对象识别不精准。经镇、村干部逐户核实，未发现识别不精准情况出现。

2、住房超面积、自筹超标准。我镇2016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按全县统规统建要求实施，已按统一要求以置换资金的方式进行整改；经镇财政所核对，我镇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未发现贫困户自筹资金超标收取情况。

3、前期未进行地质勘察。按上级文件要求，我镇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均严格要求、依步骤实施，在编写实施方案前均通过有资质的测绘公司、地勘公司对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进行了测绘和地勘工作，地勘公司的报告反映该地块地质结构安全后我镇才请设计公司到实地进行房屋设计工作。

4、资金使用不规范。我镇高度重视易地扶贫搬迁的资金管理和使用，经工作人员到镇财政所核实，我镇易地扶贫搬迁项

目资金严格实施转账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封闭运行”，无截留和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出现，项目资金严格用于易地扶贫搬迁项目上，没有用作为贫困户采买生活用品的情况出现。

5、配套设施建设未及时完成。我镇2016年、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均按施工图纸设计要求完成附属施工后进行竣工验收。2016年、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所有贫困户均已及时入住新房。

6、后续脱贫举措没跟上。我镇高度重视实施了易地扶贫搬迁的贫困户搬迁入住后续稳定脱贫情况，并通过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村干部对每一户制定了后续稳定脱贫办法，确保每一户易地扶贫搬迁贫困户能够持续稳定脱贫。